

教

育

部

通

函

字

〔2015〕11号

各省、

教育厅，

为

产教融

需有效

委员会

对接就

申报、

一

各

项目申报

明认真

二、

高校

与用人单位联系申报

就业育人项目网络报。高校项目申报人可通过“2021供需对接注册进行资料下载对接平台”（以下简称网络对接平台）实进行申报接洽。高校校企对接，也可通过其他方式与用人单位申请书（附件2）项目申报人需在12月15日17:00前将用人单位。通过网络对接平台或单位指定邮箱发送

三、用人单位评审

有关用人单位评审

评审，与评审合格自行组织专家对高校项目申请书进行论年12月22日17:00前的高校签订项目协议（附件3），并于2021年12月22日前通过网络对接平台将评审结果报送教育部高校学生司。

四、项目立项

教育部高校学生司

立项名单。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将对校企合作项目进行复核，公布项目

五、其他说明

网络对接平台需

企业项目负责人可通手机下载钉钉APP，高校项目申报人可通过钉钉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。



联系人：教育部高
全国高等

- 附件:1.《2021 年供需
- 2.《2021 年××公
 - 3.《2021 年供需:



			5G/6G

(58)

			/
			5G

2021 ××

⋮ _____

⋮ _____

⋮ _____

⋮ _____

○

1. 报 。

2. 、 报

。 3. ，

、 。

4. ， 报

、 ，
。

		: XXX		
	(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			/	
	(3)			
	(3)			
()				

2021 年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校企 合作协议（参考）

本（“ ”）：XX，
（“ ”）；
XXX（“ ”）。本
（“ ”）。

背_____

XX

XX

XX XX， XX，

。

、

1. 本，
XX（：XXX）。XX
管。

2. 本、

。

、

1. 本
本
 2. XX 案
 3. 报，包
- 、保
- 1.“保” 本
- 保

(1) 本 : 本 ,
30

(2) 本 : 本
30 。

3. 本 。

4. 本 ； 本
； 。

: (包 报 ,)

本 。

[]

XX 公司

XX 大学

姓名: _____

姓名: _____

日期: _____

日期: _____